

鄂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鄂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鄂州人社函〔2023〕42号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鄂州市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人社局、葛店经开区社保中心、临空经济区组织人事局、
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葛店分局、临空分
局：

为进一步规范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优化人力资源市场环境，经研究，定于近期开展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现将《鄂州市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工作落实。

联系人：市人社局	王 蕾	027-60358563
市劳动保障监察局	潘绍廷	027-6035853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纪德龙	027-60670253

鄂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鄂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4月10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鄂州市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职业中介、劳务派遣、网络招聘等人力资源服务活动，维护人力资源市场良好秩序，净化人力资源市场环境，切实维护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合法权益，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鄂人社函〔2023〕33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通过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进一步规范我市人力资源服务活动和用人单位招用工行为，依法履行人力资源市场监管职责，严格审查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机构行政许可申请，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督促用人单位依法招用职工，取缔非法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机构，依法严惩各类以职业介绍为名从事传销、强迫劳动等严重违法行为，进一步规范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为劳动者就业创业营造良好市场环境。

二、整顿重点

重点整顿规范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一)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职业中介活动或经营劳务派遣业务;

(二) 发布虚假或含有民族、种族、性别、地域、毕业院校、是否是全日制高校毕业生等歧视性内容招聘信息;

(三) 向求职者收取押金等违规收费行为;

(四) 假外包真派遣;

(五) 人力资源外包或劳务派遣过程中哄抬或操纵人力资源市场价格、严重超过市场通常价格高额收取“人头费”等行为;

(六) 网络招聘平台存在的采取欺诈、胁迫或者其他不正当手段,进行捆绑式消费、强制消费等,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规行为;

(七) 违规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

(八) 其他违法违规为。

三、主要措施

(一) **严把“准入和管理关”**。广泛宣传和深入贯彻落实《湖北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严格落实劳务派遣经营许可、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和备案制度。加强对取得职业中介或劳务派遣经营业务行政许可单位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人力资源(劳务派遣)服务行政许可台账管理制度。督促从业单位在办公场所明示合法证照、监督机关和监督电话,指导用工单位依法建立职工名册,及时办理劳动用工备案手续,规范用工行为。采取定期考核、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对各区(开发区)实施人力资源服

务职业中介或劳务派遣行政许可的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对行政许可过程中发生的问题，督导及时加以整改，情节严重的，依据《湖北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等相关规定处理。

（二）开展实地核查。摸排我市是否存在未经许可擅自从事人力资源服务职业中介活动或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的机构。通过“双随机一公开”、个别企业重点监管等方式，重点核查代工企业较集中和企业招用工矛盾突出地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业务开展情况，核查劳动密集型用工单位使用劳务派遣、劳务外包业务是否存在劳动用工隐患的情况。检查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经营场所是否规范和消防安全保障情况。

（三）加强网络招聘服务监管。进一步摸清我市人力资源服务企业网络招聘服务开展情况，规范网络招聘行为，指导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建立完备的网络招聘信息管理制度，依法对用人单位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审查，履行网络安全保护义务，健全用户信息保护制度，发布的信息不得含有歧视性内容。

（四）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全面排查违规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单位。严禁个人保管本人或他人人事档案。对未经授权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的单位依法依规予以查处，涉嫌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对违规保存的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按照《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一律由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负责接收。

（五）建立“红黑榜”制度。深入推进人力资源市场诚信体系建设，建立人力资源市场管理“红黑榜”制度，动员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主动参与劳动保障书面审查和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对符合条件的推荐参选“红名单”，对于违法违规的机构及时纳入“黑名单”管理。探索建立实施诚信情况分级管理，推动形成守法诚信的良好氛围。

（六）发挥行业自律作用。充分发挥鄂州市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自律作用，进一步完善行业自我约束机制和内部规章制度。指导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围绕整顿重点，加强内部自律，杜绝在人力资源外包或劳务派遣过程中哄抬或操纵人力资源市场价格、严重超过市场通常价格高额收取“人头费”等行为，营造人力资源市场公平竞争、有序发展的良好环境。

四、时间安排

“专项行动”时间为3月下旬至5月底，分3个阶段实施：

（一）问题自查阶段（3月下旬至4月上旬）。组织全市各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机构按要求填报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治规范行动自查表，指导各类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机构，围绕有无营业执照和行政许可证、违规收费、社保缴纳、消防安全等重点项目开展自查。

（二）整顿规范阶段（4月中旬至5月中旬）。各区（开发区）人社部门要主动协调市场监管、税务、法院、公安等部门，围绕整顿重点开展集中整顿规范。

（三）总结评估阶段（5月下旬）。各区（开发区）人社部门对“专项行动”情况进行总结，分析存在问题，明确整改措施，总结经验做法，5月25日前报市人社局人劳科。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加强对这次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市人社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成立“鄂州市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工作领导小组”（详见附件1），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人劳科，具体负责专项行动的日常组织协调工作，指导各区（开发区）之间开展交叉检查，及时沟通专项行动各项工作进展情况，研究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制定工作举措。

（二）强化宣传引导。结合市人社局“五进五促政策宣讲”活动，面向全市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机构深入宣传《就业促进法》、《劳动合同法》、《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劳务派遣暂行规定》、《湖北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湖北省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办法》等法律法规，增强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机构和用人单位守法意识，提高求职者鉴别防范能力。对“专项行动”期间查处的违法问题，按规定及时向社会公布曝光。

（三）构建长效机制。大力推动“专项行动”与就业创业、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劳动关系、劳动保障监察各项工作创新发展有机结合，聚焦问题，标本兼治。及时总结“专项行动”中的

好经验，好做法，加强建章立制，形成制度成果，构建用制度管理人力资源市场秩序的长效机制。

- 附件：
- 1.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2.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自查表
 - 3.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查处问题清单
 - 4.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查处问题汇总表

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 长：**王明祥 市人社局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马义春 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 成 员：**胡先拓 市人社局人劳科负责人
肖 伟 市人社局法规科科长
姜练军 市劳动保障监察局局长
刘正明 鄂城区人社局局长
赵利波 华容区人社局局长
邱水江 梁子湖区人社局局长
胡姣莲 葛店经开区社保中心主任
王 军 临空经济区组织人事局局长
吕朝煌 市场监督管理局信用监管科科长
胡宝林 鄂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杜昌敢 华容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春华 梁子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付文胜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葛店分局局长
祝 敏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空分局局长

附件 2

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自查表

企业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联系电话	
自查情况	有无人力资源或劳务派遣行政许可：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许可证号：		有无工商营业执照：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无从业资格证书：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几个：		有无扣押求职者居民身份证或向求职者收取押金：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提供虚假就业信息：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违规管理流动人事档案数量及收取费用：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务派遣单位与劳动者签订的劳动合同是否违法：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工资支付是否及时：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依法为劳务派遣人员购买社保：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谋取不正当利益（诈骗财物）：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存在假外包真派遣违法行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违反规定将“乙肝五项”作为体检项目：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消防出具的消防合格证明：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其他违法犯罪行为：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处理情况	自查人： 年 月 日			
备注				

鄂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制

附件 3

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查处问题清单

填报单位：_____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盖章）

填报时间：

序号	机构名称（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劳务派遣单位）	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违法违规问题情况 （包括涉案金额、违规管理流动人员 人事档案数量）	处理 情况

备注：违法违规问题情况，每栏填写一项，同一机构涉及多项的，分栏填写。

附件 4

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顿规范行动查处问题汇总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机构数量		查处的违法行为类型							
辖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数量	辖区劳务派遣单位数量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职业中介活动或劳务派遣业务	发布虚假信息或含有歧视性内容招聘	人力资源派遣过程中高额收取“人头费”等	向求职者收取押金等违规行为	假外包真派遣	网络招聘平台存在的捆绑式消费等违规行为	违规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工作	其他违法行为
家	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金额(元)			违规管理档案数量(份)	
合计									

